



台中市信愛儲蓄互助社通訊

社址：413 台中市霧峰區民生路 58 號

電話：04-23393242 傳真：04-23334819

E-mail：wfsinai@yahoo.com.tw

http：//www.culroc.org.tw/cuweb/cu2302/

第 41 期

創刊：94 年 4 月

出刊：106 年 12 月

發行人：楊隆慶

※社服務時間：9：00-17：00

(週三、週六及國定假日休假)



召開 107 年社員大會暨第一次社員常年教育

開會時間：107 年 1 月 21 日(星期日)中午 12：00

開會地點：霧峰教會副堂

※本次大會討論事項：

- (一)審查年度收支決算及盈餘分配、工作計畫、收支預算案。
- (二)選舉理事與監事。



社之理事、監事候選人應入社為社員滿二年且年滿 23 歲以上，72 足歲以下。

但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不得登記為候選人：

- 一、最近一年內曾連續六個月未儲蓄股金者。
- 二、最近一年內曾借款逾期還款超過三個月者。
- 三、最近一年內未曾參加社、區會、協會舉辦各項研習活動。
- 四、損害社之利益及信譽經理事會會議決議者。
- 五、曾遭本社或他社罷免。
- 六、曾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、尚未執行完畢者。

協會消息：

※107年(1~3月)獎勵社辦理助學貸款，欲申請社員請把握機會。

助學貸款專案-10701

1. 放款對象：現就讀本國政府立案之公、私立學校(含幼兒園)之社員。
2. 放款期限：不得低於6個月。
3. 放款上限：每人限貸1筆，貸款額度以5萬元為限；超過5萬元者，以學校所寄發註冊應繳費用之證明文件為貸款依據。
4. 放款利率：年利率3%。(協會獎勵金發放後退還社員已繳的利息)

◎申請注意事項：

- (1)請攜帶身分證、印章、應繳費用之證明文件影本。
- (2)填寫借款申請書及借據影本各一份。
- (3)借款人若以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社員為借款人者，需另檢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一份。

※ 社員常青意外互助基金業務：自106年7月1日起暫停受理本項業務，惟106年7月1日前業已生效之參加社員仍保障至保障期間終止。

※ 107年度社員團體、幹部、防癌及意外互助基金業務，因理賠率偏高，保險公司將調漲互助費。

107年度社員團體互助基金

計劃別	A計劃	B計劃	C計劃	D計劃	E計劃
互助費	1,610元	2,420元	4,640元	5,350元	980元

107年度社員防癌互助基金

計劃別	基礎型(1)	加倍型(2)
互助費	1,530元	3,060元

※ 自107年1月1日起調整LS理賠架構：

- (1)107年1月1日前股金結餘未達10萬元者，個人最高給付金額未來以累積至10萬元為上限。
- (2)107年1月1日前股金結餘已超過10萬元但未達106年度社個人最高給付金額上限者，以106年12月31日之股金結餘為未來最高給付金額。
- (3)107年1月1日前股金結餘已達106年度社個人最高給付金額上限者，則以106年度社個人最高給付金額為未來最高給付金額。
- (4)106年度社個人最高給付金額上限低於10萬元者，以社個人最高給付金額為未來最高給付金額。
- (5)配合上述調整，自106年7月1日起社員所存股金每月最高給付限額為新台幣3,000元實施。
- (6)配合調整LS理賠架構107年1月1日實施，同步取消「自102年起新存入股金按年齡實施削減給付」之規定。

社員團體互助基金

保費調整囉！

保障期間：一年（每年 4 月 1 日至次年 3 月 31 日）

保障內容 費用	A 計畫	B 計畫	C 計畫	D 計畫	E 計畫
給付項目	1,610 元	2,420 元	4,640 元	5,350 元	980 元
一般身故 /全殘	100,000 元	100,000 元	200,000 元	500,000 元	-----
意外身故 /全殘	300,000 元 含一般身故/全殘 10 萬元	300,000 元 含一般身故/全殘 10 萬元	700,000 元 含一般身故/全殘 20 萬元	1,000,000 元 含一般身故/全殘 50 萬元	200,000 元 (無身故給付/限全殘)
意外殘廢	依意外傷害事故發生之日起 180 日內致成表訂項目之殘廢者，依該表所列之給付比例計算。				
意外受傷 住院	-----	每日 1,000 元， 每次事故最高 以 120 日為限。	每日 1,000 元(含疾 病住院 500 元)，每次 事故最高以 120 日為限。	每日 2,000 元(含疾 病住院 1,000 元)，每 次事故最高以 120 日為限。	每日 1,000 元，每 次事故最高以 120 日為限。
意外加護 病房醫療	-----	另按其住進加護 病房日數，每日給 付 2,000 元，每次 事故最高以 60 日 為限。	另按其住進加護病 房日數，每日給付 1,000 元，每次事 故最高以 60 日為 限。	另按其住進加護病 房日數，每日給付 2,000 元，每次事 故最高以 60 日為 限。	另按其住進加護病 房日數，每日給付 2,000 元，每次事 故最高以 60 日為 限。
重大燒燙傷	50,000 元	50,000 元	125,000 元	125,000 元	50,000 元
意外門診 手術醫療	-----	2,000 元/次，限於醫院進行門診手術者得申請，每次事故以一次為限。			
骨折未住院 醫療	-----	按骨折部位不同所定日數依完全骨折、不完全骨折、龜裂等傷勢情況以日額之 1/2、1/4、1/8 給付。			
疾病住院	-----	-----	每日 500 元，每次 事故最高以 365 日 為限。	每日 1,000 元，每次 事故最高 365 日。	-----
燒燙傷病房 醫療	-----	另按其住進燒燙傷 病房日數，每日給 付 2,000 元，每次 事故最高以 60 日 為限。	另按其住進燒燙傷 病房日數，每日給 付 1,000 元，每次 事故最高以 60 日 為限。	另按其住進燒燙傷 病房日數，每日給 付 2,000 元，每次 事故最高以 60 日 為限。	另按其住進燒燙傷 病房日數，每日給 付 2,000 元，每次 事故最高以 60 日 為限。
意外住院 手術津貼	-----	5,000 元/次，最高 上限 10 次	2,500 元/次，最高 上限 10 次	5,000 元/次，最高 上限 10 次	5,000 元/次，最高 上限 10 次
意外住院 前後一週門診	-----	500 元/次	250 元/次	500 元/次	500 元/次

☆ 注意事項：

◎ 參加年齡：A、B、C 計畫為 15 足歲至 70 歲(未滿)，D 計畫為 15 足歲至 45 歲(未滿)，E 計畫為 0 歲至 15 歲(未滿)。

- (1) 新參加 A、B、C、D 計畫的社員，**一律須提供健康聲明書**，經核保通過後，始予以承保。
- (2) 參加 C、D 計畫者，經核保通過後，於契約保險責任開始持續有效後第 31 日起所發生之疾病，或因此所引起之併發症，經醫師或醫院診斷確定必須住院治療時，承保公司按上列保障內容實給付互助金。

社務訊息

- 106/10/21 台中區會假太平市運動場，舉辦中投苗聯合慶祝 2017 年國際儲蓄互助社節活動，大會中安排各項才藝表演、文創市集、表揚資深幹部，更有各項趣味競賽，大家玩得不亦樂乎；同時也介紹了烏榕頭文化、生態及產業，感謝社員踴躍參與，本社參加人數 52 人。
- 106/11/18 專職參加在協會辦理「專職研習」，由柯督導針對不動產鑑估計算表、銀行調節表、團保群組處理及明年度理監事選舉暨辦理變更登記事宜。
- 106/12/2 志願服務隊假清境天空步道及九九峰步道辦理「第二次志工訓練暨聯誼」活動，本社志工 5 人參加。



本社 106 年 9 月-11 月業務一覽表

項 目	9 月	10 月	11 月
社員人數	531 人	531 人	531 人
平均儲蓄額	566 元	524 元	535 元
儲蓄率	95.10%	95.10%	95.10%
股金總額	\$67,832,736	\$68,011,219	\$68,281,001
貸放總額	\$16,885,810	\$17,140,828	\$17,876,500
資產總額	\$74,832,289	\$75,022,918	\$75,476,291
貸放比	23.67%	23.90%	24.71%

~請社員多加利用匯款及轉帳方式~

戶 名：台中市信愛儲蓄互助社
銀行代號：009 (彰化銀行霧峰分行)
帳 號：5852-51-200060-00

戶 名：台中市信愛儲蓄互助社楊隆慶
郵局代號：700(霧峰民生路郵局)
帳 號：0021061-0298006

>匯款後別忘了來電確認喔<